

國家發展委員會檔案管理局 函

機關地址：24220 新北市新莊區中平路439號(北棟)9樓

承辦人：陳淑萍

電話：02-89953519

傳真：02-89956465

E-Mail：pingchen@archives.gov.tw

受文者：國立暨南國際大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6年11月14日

發文字號：檔企字第1060011365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文

主旨：有關本局明(107)年寒假實習學生申請事宜，詳如說明，請惠予轉知各系所，鼓勵學生提出申請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為促進交流合作，多方培育檔案管理相關領域人才，增進大學院校學生瞭解檔案管理實務機會，本局明年提供寒假實習計20個名額。

相關事項依「國家發展委員會檔案管理局實習須知」辦理如下：

(一)申請人可依實習課程要求及個人興趣選擇實習單元至多2項，每日實習時間以不超過7小時為度，本局不提供任何報酬（薪資、交通費、膳食及意外保險等補助）及住宿場所，實習期滿依規定發給實習證書。

(二)有申請意願者，請檢附申請表及歷年在校成績單(影本)，自即日起至本(106)年12月8日止免備文逕送本局（以郵戳、傳真或電子郵件寄達日期為憑），逾期不受理。獲錄取者，本局除函請就讀學校轉知外，並於本年12月底前，於本局網站公布錄取名單。

總收文 106/11/14



二、有關本局「107年寒假實習學生需求表」、「107年寒假實習學生申請表」及「實習須知」，請至本局全球資訊網(網址：<http://www.archives.gov.tw/>)之最新消息下載。

[illegible]

副本： 106/11/14 17:01:09